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IRTEK HOLDINGS LIMITED

常達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33)

澄清公告

茲提述常達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3月29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業績(「**2020年末期業績公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2020年末期業績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注意到2020年末期業績公告之中文版本第24頁「末期股息及週年大會」一段不慎出現手民之誤，並謹此澄清如下(有關修訂已劃線，以方便閱覽)：

「董事會建議以現金派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75港仙(2019年：無)。派付末期股息須待相關決議案於2021年6月18日(星期五)召開之股東週年大會(「**2021年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得通過方會作實。」

2020年末期業績公告之英文版本中的相應資料乃準確無誤。除上述就不慎出現手民之誤而作出的更正外，2020年末期業績公告所載所有其他內容及資料均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常達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陳醒明

香港，2021年3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陳醒明先生、羅妙蘭女士及陳梓峰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林楚祺先生、李德昌先生及王志榮博士。